

第一篇 结构主义语言观

第一章 引言——结构主义语言学概述

根据学术界所下的定义，结构主义思潮“是 20 世纪社会人文科学研究中一系列与揭示结构有关联的流派的总称。这里的结构是指整体的成分之间保持自身在各种改组和变化之下的稳定关系的总和”^{〔1〕}。瑞士著名哲学家皮亚杰（J. Piaget）对此作了深入的总结性研究。首先，皮氏从来源上指出：作为流行于 20 世纪社会人文科学领域的主流思潮的结构主义，是受到新兴的自然科学思想的启发而出现的。在 20 世纪初，科学界盛行的“历史主义”和“原子主义”受到巨大挑战。比如在数学中“群（group）”的概念和物理学中“场（field）”的概念里都包含着“结构”的思想；尤其是心理学领域中出现的“格式塔（Gestalt-
teinheit）”学说，主张人的感知（听觉、视觉等等）都具有整体

〔1〕 列克托尔斯基等《现代西方哲学词典》，p200。

性，不能简单地分解为单个的元素。〔1〕其次，他还论述了各门人文学科中的结构主义思潮虽然具有不同的表现形式，但它们之间毕竟存在着两个共同特征：A. 自主性。即在研究特定对象组成的结构时，对结构体中一切规律和原则的说明只能从本结构中寻找，不得向结构之外寻找。B. 形式化。即对该结构中一切规律和原则的说明最终体现为抽象的代数符号和公理系统。〔2〕最后，皮亚杰把“结构主义”思潮归结成一种方法论而非一种哲学观。〔3〕

我们认为，从发生学角度上看，“结构主义语言学”当初以一种科学研究方法的身份率先出现在语言学领域中，其概念和原则也首先体现在现代语言学理论的重要内容中。最具代表性的是，索绪尔对语言作出的著名论断“语言是表达观念的符号系统”，〔4〕也一再被不同学科（比如人类学、艺术理论等等）的著作和教科书所引用和阐发。而且我们还可以在其奠基人索绪尔、布龙菲尔德等人的相关论述中找到其结构主义系统观中极其重要的“自主性”和“形式化”的思想。因此我们这里打算着重就结构主义语言系统观的一般特征、结构主义理论奠基人与其继承者之间的继承沿革和发展变化的关系作一个简要的概述。因受多种条件限制，我们只能依据现有资料，特别是索绪尔等结构主义奠基人的原著，力图从中发掘出一些新意见。

〔1〕皮亚杰《结构主义》，p12、26、39。

〔2〕皮亚杰《结构主义》，p2。

〔3〕皮亚杰《结构主义》，p102。

〔4〕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37。

第一节 语言系统的自主观

一、“语言”是一个内部的系统

索绪尔认为，语言研究的前提就是要把语言现象划分为“内部要素”和“外部要素”两个部分。内部要素是指语言系统内符号与符号之间所形成的相互制约、相互对立的关系；外部要素是指与语言有间接关系的政治、经济、文化、宗教、地理、历史等社会因素。而只有立足于内部要素才能建立真正意义上的语言科学：“我们关于语言的定义是要把一切跟语言的组织、语言的系统无关的东西，简言之，一切跟我们用‘外部语言学’这个术语所指的东西排除出去的。”〔1〕

为什么索绪尔要划分出语言的“内部”和“外部”要素，并且要取前者而舍后者呢？这同他对传统语言学中局限性的深刻认识有关，因为在索氏看来，传统语言学从来就没有认真考虑过语言学的学科基础问题，它的研究范围是开放的：尽管把所有与语言有一丝瓜葛的问题全都囊括进来作为研究对象，但却什么问题都没有得到解决。比如传统“语文学”的任务就很繁杂：“语文学首先要确定、解释和评注各种文献，这头一项任务还引导它去从事文学史、风俗史、制度史等的研究。……此外，吸引它的几乎全都是希腊和拉丁的古代文物。”〔2〕“语言只是语文学领域中诸多的（研究）对象之一。……总体而言，语文学运动挖掘出许

〔1〕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43。

〔2〕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18。

许多多有关语言问题的资源，以一种与传统语法全然不同的精神来处理这些资源。例如，碑铭及其语言的研究。然而这还不是语言学的精神。”^{〔1〕}研究对象过于繁杂，就必然会严重地妨碍对语言现象作严格而精确的研究。因此，索绪尔强调语言系统的自主性、规定现代语言学的任务就是把一切与语言系统无直接关系的“杂质”（比如外部的政治、经济、文化等等因素）全部过滤掉等等，其理由有两条：

其一“语言系统”的自主性是“科学抽象”的必然结果。目的就是要使现代语言学建立在“科学抽象”的基础之上——通过抽象，把“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隔绝开来，建立起一个性质单纯、界限清晰的“语言系统”，以便能够从中总结出严整的结构规律，获得准确的结论。我们认为，这是19世纪以后现代自然科学方法的重要特点之一。就比如现代数学方法中“数学模型”的建构（mathematical modeling）：从“模型”建构的角度来看，现实世界中的事物可以划分为三类：1. 其影响微不足道的事物；2. 可能对“模型”发生间接影响的那些事物；3. 其性状与“模型”密切相关的事物。很显然，第1类不是研究对象，第2类称为“局外变量”是次要考虑的对象，第3类即“局内变量”是主要的研究对象。^{〔2〕}就“语言系统”来说，符号之间相互形成的对立与制约关系就是决定语言系统的重要因素：“语言是一个系统，它从属于自己固有的次序。……一切在任何程度上改变语言系统的要素都是内部的。”^{〔3〕} 王士元先生

〔1〕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第三度授课讲义》，p2。

〔2〕 E. 本德《数学模型引论》，p3。

〔3〕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46。

也认为,一门学科(包括人文科学)能否取得长足的发展,主要取决于对其研究对象进行的科学抽象:“研究行为科学、社会科学的人,有时应该和一些比较更为成功的学科,比如数学、物理学比较一下。他们比我们成功自然有很多原因,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他们研究的对象比我们的简单得多,可以控制的因素多得多。”〔1〕

其二,语言的“内部要素”与“外部因素”之间没有丝毫的联系,也是索绪尔强调语言系统自主性的重要依据。从这个意义上说,只有当“内部要素”的存在完全无需借助于“外部要素”来解释时,语言系统才可以说是自主的和独立的。比如“语言系统”中符号单位之间的对立与制约关系就完全不需要借助社会发展史、经济条件和文化传统等等“外部因素”来加以解释。因此完全忽略“外部要素”,基本上不会对“语言系统”的重要性质产生影响。索氏经常用国际象棋作为例子,来说明一个系统中的“内部要素”的独立性、自主性:对于任何一个棋手来说,国际象棋是谁发明的、怎么传播的、棋子是由什么材料构成的等等……这些“外部”的问题他是没有必要去关心的,因为它们同棋局的形势和胜负没有什么关系;而至于棋子的数量、种类、分布以及运子规则等“内部”问题,关涉到对局的胜负,则是值得对弈者认真加以关注的。

当然,索绪尔的后继者(比如叶姆斯列夫等)把“语言”看成是一个绝对封闭和抽象的系统,甚至把《教程》里“语言学的唯一的、真正的对象是就语言和为语言而研究的语言”这句话的

〔1〕 王士元《在北大所作的学术报告》,《语言学论丛》(11),p161。

意思发挥到极端。^{〔1〕}这种观点和方法在现代语言学的研究实践中遇到了越来越多的问题：我们知道，任何一门学科的发展趋势总是表现为从资料的收集、整理和描写上升到对其中规律的深层解释和阐发。当然，仅就描写层面来看，其操作过程可以是封闭的，对材料的分类和概括可以不依赖任何外部条件；但是，当研究进程一旦由描写层面向解释层面发展时，如果不考虑各种外部因素，解释就根本无法深入进行下去。这里举个例子来加以说明：我们在调查、描写一种方言的音系时，是可以不考虑该方言音系之外的其他要素的；可是一旦我们要解释该方言音系中的异质性现象（比方“读书音”和“白话音”的共存现象）时，就不能不考虑许多的“外部因素”了：比如该方言区的历史背景、与其他地区的经济、文化等方面的交往情况等等。这里还要指出的是，甚至连索绪尔本人也不敢把语言系统“自主性”的论断加以极端化，比如他就曾经指出过，在许多语言中，“语法系统”与“词汇”之间并不存在着绝对清晰的界限。这说明语言并不是一个“严格封闭”的系统，其“自主性”也只能是相对而言的。^{〔2〕}

现代“功能语言学”的一个重要立足点就是对索绪尔的语言系统“自主”论进行批判和否定。比如我国学者石毓智就语言系统（尤其是语法系统）的“自主性”指出，是否承认语言有一个“自主的、形式化”的系统，是鉴别形式主义（结构主义）学派和功能主义学派的重要分水岭：“形式学派的理论出发点是，语

〔1〕 有人认为这句话不是索氏的原话，是编者添加上去的。见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323。

〔2〕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186～189。

法是一个自主的形式表现系统，它不受语义等因素的干扰。而功能学派认为语法不是一个自主形式表达系统，它本质上是各种各样约定俗成的符号序列。”〔1〕石毓智也就此提出了自己的语言系统“相对自主”观，它既不同于叶姆斯列夫的语言系统“绝对自主”观，也有别于兰加克尔（R. Langacker）等功能主义者提出的“依附”论：〔2〕“我们认为，不论是从语法系统对人们认知的影响角度来看，还是从语法的系统变化来看，都证明了，语言拥有一个相对独立的语法系统。系统里的不同成分通过相互联系和制约，形成一个相对稳定的系统。”〔3〕可以认为，石氏提出的“语言系统”并不能同外部因素（比如语言使用者的认知）绝对隔绝开来；相反，在相当程度上这个系统是建立在诸多外部因素的基础上的。“语法不仅具有相对的独立性，同时也具有开放性，它总是会受人们的认知、语义结构、语音系统等方面的影响”。〔4〕近年来语法研究的一个新趋势就是“认知语法”的研究，它特别强调就语言系统中一系列规律的成因和理据进行深刻的解释。比如我国学者刘宁生通过考察汉语说话人对物体空间关系的认知和表述方式，来证明在特定语言中表达出来的“空间”经过了该种语言说话人认知上的过滤，并不是对客观世界空间的机械模拟。而不同语言中在“空间”表达方式上的特殊性和差异性正是语言研究的价值所在。认知语言学认为客观世界中的空间关系是人类的基本认知起点，许多抽象关系（包括句法关系）都

〔1〕 石毓智《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p7。

〔2〕 指语言单位之间的排列组合规律完全受到语义、认知和语用等要素的支配。

〔3〕 石毓智《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p7。

〔4〕 石毓智《语法的认知语义基础》，p10。

是通过“隐喻”(metaphor)的方式从空间关系中引申出来的。比如一种语言的偏正结构中,修饰语和中心语之间的排列次序实际上就是“参照物”和“目的物”之间的空间关系在特定民族认知上的投影。〔1〕刘氏还基于该论断进一步论证了,汉语中修饰语先于中心语的语序(比如‘屋子前面的桃树’‘图书馆五楼阅览室’)实际上是与汉语说话人对空间物体的认知次序相一致即“参照物”先于“目的物”‘宏观范围’先于“微观范围”。这就是特定民族的认知模式对其句法体系发生深刻影响的一个典型例子。〔2〕

二、语言符号的价值决定于语言系统的整体性质

这第二点其实同第一点密切相关,因为它们所强调的都是一种结构主义的“系统本位”观或“系统中心”观。如果第一点涉及到的是“语言系统”同外部要素之间的关系的的话,那么第二点针对的就是“语言系统”与其内部组成成分之间的关系了。它的基本含义是:就“系统”和“个体(组成成分)”之间的关系而言,并不是由每个符号个体的性质来决定符号系统的整体性质;相反,符号个体的性质却必须通过符号系统的整体性质(具体体现为由符号系统规定的“对立”或“制约”关系)确定下来。用索绪尔的话来说就是,符号的价值“不是预先规定了的,而是由系统发出的价值”。〔3〕比方象棋棋局中单个棋子的“价值”“唯一由它们在一个系统中所处的位置来决定。……每一个棋子

〔1〕 刘宁生《汉语怎样表达物体的空间关系》,《中国语文》(1994.3)。

〔2〕 刘宁生《汉语偏正结构的认知基础及其在语序类型学上的意义》,《中国语文》(1995.2)。

〔3〕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 p163。

的价值取决于这个系统”。〔1〕

索绪尔在论述这个问题时提到了两个概念，一个是“词的价值”，另一个是“词的意义”：谈到词的价值，一般首先会想到它表示概念的特性，这其实是语言价值的一个方面。这个价值跟人们所说的意义又有什么不同呢？这两个词是同义词吗？我们相信不是。”〔2〕他接着指出了这个问题的答案：语言是一个由不同的对立面组成的系统：一方面，从单个符号的内部来说，是“能指（语音形式）”与“所指（语义内容）”之间的对立关系；另一方面，从符号间的相互关系来说，则又是这个“能指／所指”统一体与另一个“能指／所指”统一体之间的对立关系。索氏进一步提出了确定语言符号价值的两条原则：“A. 一种能与价值有待确定的物交换的不同的物。B. 一些能与价值有待确定的物相比的类似的物。”〔3〕比如我们要想知道一张面值为“五元”的纸币究竟价值几何，途径有两条：一是可以根据某地区的物价指数，看看这张纸币能够换取多少商品（标准A）；二是通过外汇兑换牌价来看这张纸币同其他货币系统中面值相当的纸币之间的比价关系（标准B）。我们用下图来展示语言符号价值的确定标准：

标准	内 容	含 义
A	通过不同性质的对应物间的比较	借助语言符号与外部事物间关系决定其词义
B	通过相同性质的对应物间的比较	借助语言符号间的关系决定其价值

〔1〕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第三度授课讲义》，p126。

〔2〕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159。

〔3〕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161。

索绪尔认为，在确定语言符号的价值时，只考虑它与它所反映的客观现实之间的关系（即“词义”）是远远不够的；重要的是要以语言系统作为确定符号价值的首要标准，比如即通过了解甲符号在语言系统中同乙、丙等符号间的对立关系来确定甲符号在语言系统中的地位（即“价值”）。因为“每一价值都将依赖于邻近的价值或对立的价值，……我们把语词看成是一个系统的要素，而且把语词作为系统的要素是必要的。语言中的每一个词恰好都同其他词发生关系，或者准确地说，除非与其他词有关系并依靠邻近的成分，否则该语词就不存在。当我们询问一个词的价值是什么时，这一点就不能不变得更加清楚，即使起初我们可能有一种语词可以鼓励存在的错觉。任何时候只有与其他相似的单位有关系，一个词的价值才能存在。”^{〔1〕}我们就以英、法两种语言中与“羊”有关的对应词来作为例子，为什么英语的“sheep”在价值上不能等于法语的“mouton”呢？我们认为，这是由英、法这两种语言的“语义-词汇”系统中各自不同的对立关系所决定的：在诸多与“羊”有关的意义中，法语“mouton”所“划分”的范围要比英语“sheep”的范围大，前者除了指活生生的牲口“羊”之外，还可以表示烹调而成的“羊肉”；后者之所以概括范围较小，是因为在英语中还有另一个单词“pork”分担了一部分意义（“羊肉”），“mutton”的存在正是“sheep”的概括范围较小的原因。因此，“在同一语言内部，所有表达相邻近观念的词都是互相限制着的，……因此任何要素的价值都是由围绕

〔1〕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第三度授课讲义》，p114、140。

着它的其他要素决定的。’〔1〕

结合以上分析，我们可以得出以下结论：索绪尔“单位的价值”这一提法所反映的符号观，实际上是一种结构主义的系统原则：对于语言系统来说，最重要的是系统的整体性质（结构关系），而不是一个个的构成成分。即语言系统是一种“形式”（form）而不是“实质”（substance）；〔2〕是具有特定模式的结构，而不是由具体成分的简单相加。“单位的价值”只能在系统内的对立关系中才能得到确定，如果只是孤立地考察一个个成分的话，是得不到什么结果的。

第二节 语言系统的形式观

一、研究方法的形式化——现代语言学走向成熟的重要标志

一门学科的发展是否成熟，在很大程度上还与其研究方法的形式化有密切关系。我们认为，研究方法的形式化包含两个步骤：第一步就是“抽象化”，指把具体的、繁复的、偶然的要素排除掉，选取对系统有直接作用的要素作为研究对象，并且有效地利用抽象符号来代替具体的对象；第二步就是“公理化”，指用推导式把一系列公理、定理和法则有机地联系起来，以形成一个逻辑严密的系统。数学学科就是研究方法形式化的最佳典型。比如：通过代码把具体数值运算“抽象化”的“代数学”（algebra），无疑是对“算术”（arithmetic）的抽象化——因为后者只

〔1〕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161。

〔2〕 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p158。

考虑具体数值的运算。再比如，早在古希腊黄金时代，欧几里德就把人们对几何图形的认识通过公理化的方法十分完美地表达了出来，更不用说现代数学中的几何系统、数论系统和数理逻辑系统了。正因为如此，数学学科长期以来被人们誉为“科学的皇后”。

而其他学科（甚至包括人文学科）也都力图在形式化方面向数学看齐。最明显的例子就是近代荷兰著名哲学家斯宾诺莎（B. Spinoza）的著作《伦理学》，它是利用“公理化”方法来阐述其伦理学原理的一个尝试。不过，由于各门学科面对的具体情况各不相同，因此它们在研究方法形式化的标准和程度方面也应该有不同的体现。正如布龙菲尔德所说的：“公设（即公理）和定义的方法对于数学来说是十分恰当的；而对于其他科学来说，其研究对象越是复杂，该方法就越不能经受检验。”^{〔1〕}这几十年来，一直坚持走“形式化”道路的“生成语言学”所经历的修修补补的坎坷历程说明，现代语言学要走的形式化之路并非一条平坦大道，但是我们仍然要强调，语言研究方法的形式化，毕竟是现代语言学走向成熟的标志之一。这是因为，“递归性”（recursive）应该是人类语言的重要特征之一：就具体的语言材料（比方句子）来看，它们在数量上可以是无限之多的，仅仅凭借部分枚举和归纳的方法显然无法穷尽；而从“递归性”的角度来看，这些语言材料虽然在数量上是无限的，但是在基本的构成元素和构成模式方面却是为数有限的。^{〔2〕}因此，现代语言学的的一个重

〔1〕 布龙菲尔德《语言科学的一套公设》，《语言》（1926.2）。

〔2〕 见《简明不列颠百科全书》（2），p603中对“递归函数”条目的说明。

要任务就是围绕语言现象中的“递归性”来做文章，研究如何利用为数有限的元素和模式“推导”出为数无限的语言材料（句子）来，以此促进研究方法的形式化。这一任务，在结构主义奠基人索绪尔那里根本没有考虑到，在其主要继承者美国描写语言学派那里则是虽有所考虑到却未能实施，最终却是由号称是“结构主义掘墓人”的“生成语言学”学派来彻底实施的。

二、美国描写主义语言学中的“形式化”思想萌芽

有人认为，从索绪尔到布龙菲尔德，都同属于“静态”“描写”的结构主义范畴。^{〔1〕}因为其基本原则只是立足于语言系统中符号与符号之间静态的制约关系，没有考虑到语言系统中的“变换”“生成”等形式化方面的特征。不过我们认为，在布龙菲尔德的描写语言学理论中，就已经包含了语言研究形式化思想的萌芽，因此布氏的学生哈里斯（J. Harris）后来发展出了具有形式化特征的“变换语法”，可以说是从布氏思想中得出的一个合乎逻辑的结果。这里我们只就布氏理论中的形式化思想萌芽作一个介绍。

布龙菲尔德理论中的形式化思想萌芽，主要体现在他试图利用数学中的“公理”方法来建立其理论体系这个方面。他认为，“公理”方法在语言学中的运用尽管不能与数学相媲美，但必须肯定的是：“公设的方法可以加深对语言的研究，因为它迫使我们去清晰地陈述我们所假设的东西，去给我们的术语下精确定义，去正确判断哪些东西是独立存在的，哪些东西是依附存在的。”^{〔2〕}布氏提出，可以利用数量不多但无需证明的公设（公

〔1〕皮亚杰《结构主义》，p53。

〔2〕布龙菲尔德《语言科学的一套公设》，《语言》（1926.2）。

理)作为语言科学理论体系的基础。其具体方法分为以下几个步骤:

第一步,提出无需证明的、最明白的“公理”。比如布氏整个语言理论体系的大厦就是建立在一条“语言学基本假设”的基础之上:“在特定的语言社团中,某些话语片断之间在形式上和意义上是相似或部分相似的。”〔1〕

第二步,立足于“公理”,逐步推导出各级语言单位来。布氏以上述“基本假设”为基础,推导出“语言形式”(凡跟其他话语片断在形式和意义上相似或部分相似的话语片断)“自由形式”(可以独自构成话语的语言形式)“词”(最小的自由形式)“语素”(最小的语言形式)等等。〔2〕

第三步,对各级语言单位加以范畴化。布氏在“语言形式”的基础上提出了“结构”的概念:“语言形式可以重复出现的排列次序就是结构。”在结构体中的不同位置上分别只能允许具备相应性质的“语言形式(成分)”出现,这就是所谓“分布”(distribution)。因此,凡是能够在结构体中相同位置上出现的“语言形式(成分)”就构成一个“形类”(form class),整个“形类”共同享有的意义就是“类义”(class meaning)。于是,整个语言体系范畴(例如像“词类”这样的语法范畴)就是这样建立起来的。〔3〕

〔1〕 布龙菲尔德《语言论》, p172。不过在布氏看来,该“假设”无法被“实验科学”所证实;但在我们看来,它本身就是一条不证自明的公理。

〔2〕 布龙菲尔德《语言科学的一套公设》,《语言》(1926.2), 定义 8—11。

〔3〕 布龙菲尔德《语言科学的一套公设》,《语言》(1926.2), 假设 10、定义 30—38。

值得一提的是，布龙菲尔德还曾经试图利用“公理”方法来处理一直使他头疼不已的意义（语义）问题。众所周知，出于其“行为主义”的科学思想背景，布氏一贯认为，意义（语义）是语言研究中的老大难问题，因此主张谨慎对待意义，甚至尽可能地排斥意义（这一点我们将在本编第四章中详细介绍）。然而，真正要建立起一个完备的音位学、语法学体系，光靠回避意义、排斥意义是无济于事的。因此说，布氏利用“公理”方法来处理语义的尝试，应该是他煞费苦心、谨慎对待意义的一个典型体现。

布氏认为，把握意义的关键是立足于“一般的常识”。这就好比“公理系统”中总是立足于一些不言自明、无需证明的“公理”一样，然后再以它们作为基础，一步步地定义和解释出新的未知意义来。就像数学家解释数字的意义一样，先从无需证明的数字“一”的意义开始，通过加法来逐步确定出其他数字来（比方“二”就是“一加一”、“三”就是“一加二”……）^{〔1〕}虽然语言学家没有能力确定意义，无奈只好求教其他学科的学者或者一般的常识，然而在很多情况下，一旦获得了某些形式的定义以后，他就可以根据这些形式的意义来确定其他形式的意义。”^{〔1〕}研究语言意义也可以如法炮制：通过语言成分意义和形式上的“类推”作用，在已知范畴的基础上建立起一个又一个的未知“范畴”来：“语言学家在很多情况下有这样的把握，即根据某些可以识别的语音特征或语法特征，把这种语言中的一些形式归并成不同的‘形类’（form-class）：在任何一个形类里，每一个形

〔1〕布龙菲尔德《语言论》，p174。

式都包含一个成分(按,指‘意义内容’),即‘类义’(class-meaning),它对于这个形类的所有形式都是相同的。”^[1] 比如在语法意义上我们立足于已知的动词“现在时”意义,就可以逐步推导出未知的“过去时”意义,立足于已知的名词“单数”意义,也可以逐步推导出未知的“复数”意义。因为由“一般常识”确定下来的意义应该不存在任何争议,再立足于这些已知的意义去确定新的未知意义,这就使得意义体系有了坚实的基础。这就好比小学生学习生词一样,先把最常用的词的意义确定下来以后,再利用这些熟悉的词逐步解释陌生的词,一步一步地扩大了词汇量。总之,其目的就是要使得我们对意义的定义和解释达到数学那样的精确水准:“我们可以说某些意义一旦被指出定义以后,……这一类意义就形成我们称之为数学式的特别精确的言语形式。”^[2]

有人说,结构主义语言学(特别是美国描写语言学)取代传统语言学的实质之一是,使语言研究方法从哲学上的玄思转变为科学的研究,即从对语言现象作泛泛的定性分析转变为精确的定量分析。正如美国语言学家布洛赫(B. Bloch)所说:“毫无疑问,布龙菲尔德的最大贡献就在于使它成了一门科学。”“法位”学派代表人物派克(K. Pike)也指出:“他们努力对语言作十分简单、精确、数学般严密的形式分析已经接近成功,这是很惊人的。”^[3]

[1] 布龙菲尔德《语言论》, p174。

[2] 布龙菲尔德《语言论》, p176。

[3] 转引自徐烈炯《生成语法学》, p11。

三、“广义结构主义”对语言研究形式化的发展

有人认为，在语言研究形式化方面真正作了深入研究的恰恰是 20 世纪 50 年代以后取代“结构主义”而生的美国“生成语言学”派，因此他们把乔姆斯基学说也归结到“广义的”结构主义范畴之下。^{〔1〕}早在“生成语法”创立阶段，乔姆斯基就指出，语法理论的目标就是‘形式化’和‘公理化’：‘我们打算建立一种公式化的一般语言结构理论，并且打算讨论这种理论的基础。’^{〔2〕}

我们这里仅以“经典理论”时期的“生成语法”体系为例，乔姆斯基（1957）把语法看成是一个能够生成无限数量的句子的有限规则系统。从“形式文法”的生成性质来看，他所提出的“上下文自由语法”（context-free grammar）特别适合于生成自然语言（英语、汉语等等）的层次结构。^{〔3〕}乔氏还认为，所制定的语法规则应当符合以下五种“形式化”特征：

A. 生成性（generative）：能够通过语法规则推导出合格的句子。

B. 简洁性（simplicity）：主张使用形式化、符号化的语言（表达方式）来生成句子。例如“把 A 写成 B”，可表达为“ $A \rightarrow B$ ”如有“ $A \rightarrow B$ ”、“ $A \rightarrow BC$ ”两条规则，则把它们合并为“ A

〔1〕 见皮亚杰《结构主义》，p57-59；卡勒《索绪尔》，p120。莱普斯基《结构语言学通论》，p136-150。

〔2〕 乔姆斯基《句法结构》，p1。

〔3〕 推导式为： $\varphi \rightarrow \Psi$ （其中 $\varphi = \varphi_1 A \varphi_2$ ， $\Psi = \varphi_1 \omega \varphi_2$ 并且 $\varphi_1 \varphi_2$ 皆为空），因此 $A \rightarrow \omega$ 。A 为非终极符号串， ω 为异于 φ 的符号串， $|\omega| \leq 1$ 。其详尽解释见冯志伟《数理语言学》，p61-72。